

## 关于成立揭阳市清理整顿 非法开采矿产资源领导小组的通知

揭府办〔2007〕73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有关单位：  
为切实加强对我市清理整顿非法开采矿产资源工作的领导，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清理整顿非法开采矿产资源领导小组。组成人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刘盛发（市委常委、市政府常务副市长）

副组长：黄水利（市委常委、市政府副市长）

成 员：林 敏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

陈岳平（市国土资源局局长）

苏漫真（市纪委监委）

吴章鹏（市林业局局长）

林伟雄（市林业局副局长）

魏 生（市国土资源局副局长）

罗腾跃（市国土资源局执法监察大队长）

陈进城（市公安局副局长）

温会进（市环保局副局长）

王 辉（市安监局副局长）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负责日常工作，由魏生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办公室设在市国土资源局（联系电话：8223713）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二〇〇七年五月三十日